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1、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29 号）核准，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吉视传媒”）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8,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7 元，收到股东认缴股款共计人民币 1,96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人民币 82,320,000.00 元后，汇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的实收金额为人民币 1,877,680,000.00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长春市建设街支行营业部、吉林银行长春康平街支行、交通银行红旗街支行、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春建设街支行分别设立的 160415199065、010101201090046340、221000612018150201974、07-100001040004209、22001330100055011734 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以上资金扣除其他发行费用后实际净筹得募集资金人民币 1,865,517,038.22 元。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国浩验字[2012]第 204A7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在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长春市建设街支行营业部、吉林银行长春康平街支行、交通银行红旗街支行、农业银行吉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长春建设街支行分别设立的 160415199065、010101201090046340、221000612018150201974、07-100001040004209、22001330100055011734 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882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5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 1,7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7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与保荐费用 22,400,000.0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余额 1,677,600,000.00 元于 2014 年 9 月 15 日汇入公司在中信银行长春同志街支行、兴业银行长春分行营业部、九台农村商业银行吉林大路支行、交通银行长春市分行营业部以及吉林银行高新支行分别设立的 7481810182600005366 、 581020100100505491 、 0710436011015200005651 、 221000612018150267853、0126011078888888 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

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5,239,000.0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674,761,000.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瑞华核字[2014]第 01780071 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在中信银行长春同志街支行、兴业银行长春分行营业部、九台农村商业银行吉林大路支行、交通银行长春市分行营业部以及吉林银行高新支行分别设立的 7481810182600005366 、 581020100100505491 、 0710436011015200005651 、 221000612018150267853、0126011078888888 五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均已销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1、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1。
-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件 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说明

- (1)2012 年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 (2)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不存在变更情况。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 (1)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	实际投入募	差异	差异
------	-------	-------	-------	----	----

	额	金投资总额	集资金总额	金额	原因
1、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	157,894.90	96,551.70	96,551.70	0.00	不适用
2、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115,984.70	90,000.00	90,000.00	0.00	不适用
合计	273,879.60	186,551.70	186,551.70	0.00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2)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异的说明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项目总投资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差异金额	差异原因
1、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	245,932.99	120,000.00	120,000.00	0.00	不适用
2、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82,674.10	47,476.10	47,476.10	0.00	不适用
合计	328,607.09	167,476.10	167,476.10	0.00	

公司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不存在差异的情况。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转让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404,591,744.35 元。其中，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为 335,425,680.91 元，以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为 1,069,166,063.44 元。上述已使用的自筹资金已经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2)中磊（专审 A）字第 0055 号】《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验证。

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以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00,000,000.00 元，因此以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实际置换金额为 900,000,000.00 元。经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截止至 2012 年 2 月 15 日已投入的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和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业务平台建设的自筹资金 1,235,425,680.91 元。根据本公司 2012 年 9 月 18 日《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2012 年 9 月 17 日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1,235,425,680.91 元已完成募集资金置换。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在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止至 2014 年 9 月 15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73,743,400.00 元，预先投入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47,269,400.00 元，共计 421,012,800.00 元。上述已使用的自筹资金已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信专审字[2014]第 7-00016 号】《已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验证。

鉴于募集资金已经到位，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使用可转债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到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421,012,800.00 元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21,012,800.00 元。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的 421,012,800.00 元已全部完成置换。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3。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情况，见附件 4。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属于公司后台研发、业务及运营支撑系统的升级改造，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建成后将为公司现有服务及新增业务提供全面技术支持及平台支撑。这类项目的财务评价方法与盈利性项目有所不同，一般不计算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投资回收期。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承诺效益及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均为募投项目产生的收入。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2、本公司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中不存在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不存在将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的情况。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中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2014 年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部分募集资金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存为定期存款。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余额为 157,760.00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定期存款余额为 50,000.00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2、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1、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2、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公司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由于公司在吉林银行长春康平街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为本公司曾使用

的贷款账户。2012 年 2 月，吉林银行长春康平街支行自动在募集资金专户中扣除了银行贷款利息 610,080.00 元。

针对公司 2012 年存在的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出了银行贷款利息的情况，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二款“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的规定。本公司在意识到上述错误后，及时进行了整改，以自有资金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弥补扣除的贷款利息，并未影响募集资金的金额。本公司的上述错误并未导致严重后果，亦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或者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后续未再发生类似情况。

截至 2012 年底，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2012 年末应无余额。但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余额为 90,308,425.86 元，其形成原因为本公司未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专用的规定，在募集资金专户存入并使用了非募集资金。其中：在中国银行吉林省分行长春市建设街支行专户存入中信银行调度资金结余 80,000,000.00 元；客户往来款结余 10,308,425.86 元。

针对本公司 2012 年存在的将非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账户并使用的情况，违反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第五条第二款“募集资金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的规定。本公司在意识到上述错误后，及时进行了整改，将非募集资金转移出募集资金账户，并将募集资金账户予以注销。本公司的上述错误并未导致严重后果，亦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或者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就此事项，本公司已在 2013 年 2 月 27 日公告的《吉视传媒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3-013 号）以及《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之鉴证报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中进行了专门披露。

2、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 2014 年度存在将非募集资金存入募集资金账户并使用的情况，公司未能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专户的规定，在募集资金专户中存入非募集资金 261,128.68 元。出现该情形的原因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抚松县松江河林业网络传输有限公司误将农网收视费收入 261,128.68 元存入募集资金账户。公司的上述

情况并未导致严重后果，亦不存在挪用募集资金或者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后续未再发生类似情况。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公司本部与下属分子公司共同实施建设。由于该项目实施时全省铺开较为零散，实际支出时笔数多金额小，本公司在实施该项目时先使用自有资金支付项目款，在募投项目支出累计一定期间后，将该期间内募投项目支出汇总金额一次性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同时确认募集资金支出。

针对上述事项，本公司已在 2015 年 3 月 30 日公告的《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临 2015-012 号）以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5】01780009 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中进行了专门披露。

十一、上网公告附件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20 日

附件 1: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86,551.7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551.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86,551.70	
						其中: 2011年			88,123.9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2年			98,427.73	
						2013年			-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	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	130,000.00	96,551.70	96,551.70	130,000.00	96,551.70	96,551.70	-	2012.12.31
2	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	2012.12.31
	合计		220,000.00	186,551.70	186,551.70	220,000.00	186,551.70	186,551.70	-	

附件 2: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7,476.1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7,476.1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7,476.10	
						其中：2014年			10,072.2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5年			111,955.10	
						2016年			45,448.79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	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	2016.12.31
2	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50,000.00	47,476.10	47,476.10	50,000.00	47,476.10	47,476.10	-	2016.12.31
	合计		170,000.00	167,476.10	167,476.10	170,000.00	167,476.10	167,476.10	-	

附件 3:

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1	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	138%	210,968.40	32,320.20	32,228.40	32,143.80	291,789.98	是
2	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120%	163,112.20	34,611.11	39,754.16	48,179.45	196,402.21	是
	合计	—	374,080.60	66,931.31	71,982.56	80,323.25	488,192.19	是

注：1、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披露的为该募投项目所有子项目均完工并投入使用的最后日期；年度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为当年募投项目产生的实际收入。

2、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无法明确产能，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为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的比率。

3、“承诺效益”为累计至今的承诺效益总和。

4、数字电视网络建设项目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年的承诺效益均为 29,059.1 万元。

5、高清互动视频为核心的双向网络与业务平台建设项目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年的承诺效益分别为 30,683.80 万元、36,432.20 万元和 44,886.20 万元。

附件 4:

2014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1	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	115%	163,398.66	50,598.58	50,746.74	86,183.80	187,529.12	是
2	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注：1、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披露的为该募投项目所有子项目均完工并投入使用的最后日期；年度募集资金实现的效益为当年募投项目产生的实际收入。

2、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无法明确产能，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为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的比率。

3、“承诺效益”为累计至今的承诺效益总和。

4、基础信息网络扩建改造项目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三年的承诺效益分别为 30,246.09 万元、50,428.98 万元和 82,723.59 万元。

5、互动媒体应用聚合云服务平台研发与建设项目属于公司后台研发、业务及运营支撑系统的升级改造，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建成后将为公司现有服务及新增业务提供全面技术支持及平台支撑。这类项目的财务评价方法与盈利性项目有所不同，一般不计算项目的财务内部收益率、财务净现值、投资回收期。